

檔號	/ 3306
保存年限	5

中華民國漁船外國籍船員證遺失（含燒毀、隨船沉沒）作廢並 註銷申請書

姓 名 Name	國 籍 Nationality	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	護 照 號 碼 Passport No.	原 船 員 證 號 碼 No. of the original Service Book

上列外國籍船員證因遺失（含燒毀、隨船沉沒）已登報聲明作廢，茲檢附登報啟事1份（正本），請貴局准予註銷該（等）外籍船員證。

此 致

高雄市政府海洋局

申請人：

_____號漁船（CT — ）

姓名：
船主(Owner)

蓋章

地址：

代辦人：

簽章

連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